

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 107 年度學務處夏令營實施計畫

- 一、 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5 月 17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73460980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目的：規劃精緻多元課程，促進身心健康，充實學業，建立自信與成功之經驗，以提昇學習興趣並感受學習成果。
- 三、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四、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。聯絡人：呂芊穎組長（臺北市萬華區南寧路 46 號，TEL：2336-2789 轉 301）
- 五、 參加對象：臺北市各國民中學及國小中高年級學生（各營隊若報名人數未滿名額一半則不開班）。
- 六、 活動內容、時間、地點：

課程名稱	上課時間	授課教師	上課地點	收費金額	名額	備註
客家管樂營 (限在校生)	8/20-8/24 (10:00-12:00)	羅光武教練 (共 10 小時)	文康室 3 樓	0 客委會 經費補助	20	11 月底將於 北市客委會 成果發表
夏季搖滾音樂營	7/23-7/27 (13:00-16:00)	蔡宗翰老師 劉育昇老師 (共 15 小時)	四樓 音樂教室 共同教室	1000	40	學生學習樂團 中各種樂器(如 吉他、貝斯、爵 士鼓、邦哥鼓、 木箱鼓……)， 並於營隊最後 一天成果發表。
培訓羽球營 (限國小中高年級)	梯次 1: 7/16-7/27 梯次 2: 7/30-8/10 梯次 3: 8/13-8/24 (10:00-12:00) (每梯次為期兩週)	張敦翔教練 (李幸雯教練) (共 20 小時)	本校羽球場	1000	30	
進階羽球營 (限新生及國中生)	7/9-7/13 (10:00-12:00)	黃則緯老師 (共 10 小時)	本校羽球場	500	24	

- 七、 報名方式及時間：參加同學請先至龍山國中學務處或電話（2336-2789，學務處請轉 301 或 307）洽詢是
否有名額後，或填妥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於 7/6（五）15:00 前至學務處訓育組報名繳費。
- 八、 活動費用：
 1. 由本校 107 年度冬夏令營活動經費支應外，所需繳交費用如上表所列。
 2. 低收或清寒學生憑證明除材料費外減半繳交收費金額，惟費用優惠營隊以 1 個為限，超過 1 個者請以原價繳交收費金額。
 3. 若總金額不足以支付鐘點費，則本校低收或清寒學生申請校內教育儲蓄專戶補助半價，以支付不足之鐘點費。
- 九、 預期成效：
 1. 透過多元的加深加廣教材，經由動手做、做中學的體驗操作課程，提高學生學習興趣，增強解決問題能力。
 2. 透過活潑實用課程，培養興趣並建立自信與成功之經驗，充實學生假期生活，打造充實、圓滿又美好的暑假。
- 十、 營隊相關規範：參加同學請著各校運動服依課程表時間提前十分鐘至上課地點簽到，並聽從老師之教導。上課之服裝、出席與上課表現等規定比照學校規定，如有違規依校規處理，並通知所屬學校。學生若因故無法出席，請事前辦妥請假手續，並通知龍山國中學務處或提前告知授課教師。
- 十一、 本計畫陳 校長核可並呈報教育局核備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此聯報名表請撕下

請將報名表、家長同意書及報名費用於 107/7/6(五)15:00 前交至學務處

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 107 年度學務處夏令營報名表

學生姓名		班級	年 班	性別	☐ 男 ☐ 女
身分證字號			生 日	____年____月____日	
家長姓名		聯絡電話	(住家) (手機)		
通訊住址					
報名課程		上課時間		收費金額	報名地點
☐ 客家管樂營 (限在校生)		8/20-8/24 (10:00-12:00)		0	學務處
☐ 夏季搖滾音樂營		7/23-7/27 (13:00-16:00)		1000	
☐ 培訓羽球營 (限國小中高年級)		☐ 梯次 1: 7/16-7/27 (10:00-12:00) ☐ 梯次 2: 7/30-8/10 (10:00-12:00) ☐ 梯次 3: 8/13-8/24 (10:00-12:00)		1000	
☐ 進階羽球營 (限新生及國中生)		7/9-7/13 (10:00-12:00)		500	

家 長 同 意 書

茲同意本人子弟，_____國中____年____班____號 學生：_____

參加由臺北市立龍山國民中學辦理之 107 年度夏令營活動，活動期間叮嚀子弟必攜帶健保卡，遵守營隊活動各項規定，聽從師長指導，注意活動安全，若有特殊健康狀況，需確實告知師長，否則自行負責。

此致 龍山國民中學

家長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107 年____月____日